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仓山众和医院				
《医疗机构 执业许可 证》登记号	79606209735010417G1002	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叶建和	
			身份证号	1-2	
医疗机构地 址	福州仓山区金山橘园洲工业区生活配套房 21-23 幢连体楼		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	医疗机构类别	综合医院	
诊疗科目	预防保健科 / 内科 / 外科 / 妇科专业; 计划生育专业 / 眼科 / 耳鼻咽喉科 / 口腔科 / 麻醉科 / 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; 临床微生物学专业(协议);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; 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(协议); 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(协议) / X 线诊断专业; 超声诊断专业; 心电诊断专业 / 内科专业*****				
床位数 牙椅数	床位 20 (张) 牙椅 2 (张)	接诊 时间	周一至周日 8:00-21:00	联系电话	0591-83847111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报纸、期刊、户外、印刷品、网络			广告时长 (影视、声 音)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机关仅对广告中出现的医疗文字信息内容进行审查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202647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自 2026 年 07 月 31 日起, 至 2027 年 07 月 30 日止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(闽-榕-仓) 医广【2026】第 07-31-47 号					

注: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(注意事项见背面)



附件 2:

申请受理号 202607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6 年 7 月 30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仓山众和医院		
	地 址	福州仓山区金山橘园洲工业区生活配套房 21-23 幢连体楼		
	机构类别	综合医院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79606209735010417G10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叶建和	联系电话	0591-83847111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☒ 期刊 ☒ 户外 ☒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				
(闽-榕-仓) 医广【2026】第 X-X-X 号  仓山众和医院 诊疗科目 预防保健科/内科/外科/妇科专业；计划生育专业/口腔科/眼科/耳鼻咽喉科/麻醉科/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；临床微生物学专业（协议）；临床化学检验专业；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（协议）/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（协议）/X 线诊断专业；超声诊断专业；心电诊断专业/内科专业 地址：福州仓山区金山橘园洲工业区生活配套房 21-23 幢连体楼 电话：0591-83847111  (医疗机构盖章)  (审查机关盖章) 审批专用章 (1)				

- 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，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- 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